

中办国办发出通知要求切实做好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

发表时间：2011-12-28 来源：新华社

新华社北京12月27日电 近日，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就做好2012年元旦、春节期间有关工作发出通知。

通知指出，认真做好节日期间各项工作，确保全国各族人民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，对于巩固和发展“十二五”时期开局良好势头，全面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，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，具有重要意义。

通知强调，各级党委和政府要着力解决群众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和问题，加大社会保险、社会救助等社会保障工作力度，认真落实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联动机制，确保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、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养老金、失业保险金按时足额支付，确保城乡低保对象、农村五保对象、城市孤老孤儿等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，确保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尽快拨付到位。要采取有力措施安排好受灾地区群众冬春生活，及时发放救灾救济款物，确保受灾群众安全过冬。要按照中央确定的新的国家扶贫标准，抓紧落实各项扶贫政策，妥善解决贫困人口生活困难问题。要组织开展以历年积累的未就业高校毕业生、长期失业人员、零就业家庭为重点的就业援助，帮助符合条件的援助对象享受扶持政策、找到就业机会。要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执法检查，确保农民工工资基本无拖欠。各级领导干部要深入基层、深入群众，尤其要深入到受灾地区、贫困地区和贫困群众中去，千方百计为群众办实事做好事，切实做到知民情、解民忧、暖民心。

通知指出，要扎实做好市场平稳运行工作，精心组织货源，加强产运销衔接，确保重要商品市场供应不断档、不脱销。要加强市场价格监测预警，严厉打击发布虚假信息、囤积居奇、操纵价格、恶意涨价等违法行为，保证节日期间市场价格特别是生活必需品价格基本稳定。要加大产品质量和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力度，严厉查处制售假冒伪劣和不合格产品案件。要保障煤电油气运稳定供应，重点做好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供水、供电、供油、供气、供暖等工作。

通知指出，要精心安排群众节日文化生活，深入开展文化下基层、记者走基层活动，组织文艺、新闻工作者到革命老区、民族地区、边疆地区、受灾地区和生产一线慰问演出、采访报道。要提供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产品和服务，进一步丰富声频荧屏银幕内容，精心策划网上文化活动，加大公共文化设施开放力度。要扎实开展“扫黄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2639

